

新闻出版总署向全国青少年推荐百种优秀图书

梅兰芳的青少年时代

李伶伶 著

河北出版传媒集团
河北人民出版社



梅兰芳

他出生之时，恰逢清朝的鼎盛时代，他在前辈培育的沃土里茁壮成长。这是他的幸运；初期遭遇挫折，不停地使他精益求精，不断地使他推陈出新，最终至巅峰，这是京剧的幸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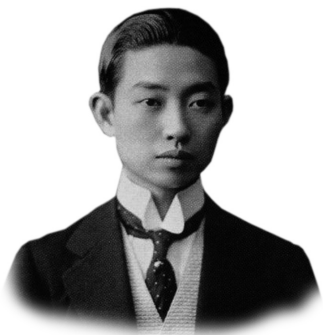
大师的青少年时代

新闻出版总署向全国青少年推荐百种优秀图书

梅兰芳的青少年时代

李伶伶 著

河北出版传媒集团
河北人民出版社



- | | | |
|-----|----|------------------|
| 001 | 一 | 出身梨园世家 |
| 017 | 二 | “言不出众，貌不惊人”的少年时代 |
| 034 | 三 | 名师手下出高徒 |
| 049 | 四 | 养鸽子锻炼了眼力 |
| 062 | 五 | 与齐如山的“黄金组合” |
| 072 | 六 | 机智应对“刁难” |
| 097 | 七 | 首赴上海 一炮而红 |
| 112 | 八 | 红遍大上海 |
| 134 | 九 | 第一部新戏 |
| 152 | 十 | 第一次遇险 |
| 168 | 十一 | 经典大戏《霸王别姬》 |
| 186 | 十二 | 《凤还巢》“禁演”风波 |

192	十三	拯救昆曲
202	十四	养花习画拜大师
225	十五	两次赴日本演出
236	十六	第一次拍电影
245	十七	到香港演出
256	十八	“梅宅”成了外交场所
268	十九	荣膺四大名旦
279		后记

一 出身梨园世家

有人说，梅兰芳为京剧而生。其中原因很大程度在于他出生在一个梨园世家——他有一个唱旦角的祖父、一个唱旦角的父亲和一个戏曲音乐才子伯父，因此自然秉承了子承父业、光宗耀祖的中国传统家族观念。

梅兰芳的祖父叫梅巧玲。他有个雅号，叫“胖巧玲”。说来很有意思，这个雅号的来历，跟“老佛爷”慈禧太后有关。由于梅巧玲生得脸圆体胖，和他为人的一团和气相称，爱看他戏的慈禧太后就赐了他这个雅号。这位好看戏的老佛爷还有点美学眼光，她说巧玲身材的肥胖恰能显示雍容华贵。

在祖父梅巧玲之前，梅家世代以雕刻为生。



MEILANFANG

DE QINGSHAONIAN SHIDAI



◎梅兰芳的祖父梅巧玲在《雁门关》里饰萧太后

道光十年至咸丰十年间苏北里下河一带的水患不断，导致无数人家沦为赤贫，梅巧玲的父亲梅天材穷病而死，巧玲与两个弟弟随母亲颜氏逃难江南，可富庶的江南并没有改变一家人的命运。颜氏不能眼见儿子们饿死，只得忍痛先将8岁的长子巧玲卖给苏州的一个江姓鳏夫作义子。之后巧玲

的两个弟弟下落不明，颜氏只身回到故乡，不久也饿死了。

梅巧玲被卖到江家，逃却了饿死的噩运。义父江某一度也将他视为己出。但好景不长，江某在娶妻生子之后，对巧玲的态度就变了。有一天，江妻在屋里的炉子上用砂罐烧红烧肉，吩咐巧玲照看着。巧玲不小心将砂罐碰翻了，当时没人看见，巧玲自然不敢声张。等到大家追究起来，发现巧玲的鞋底下沾有肉汁，这下惹了大祸。江某夫妇怒发冲冠，借口巧玲做了坏事还抵赖，竟三天三夜不给巧玲饭吃以示惩戒，把巧玲饿得天昏地暗。还是家里的一个厨子起了善心，偷偷用荷叶包了点饭给他吃，这才算没有饿出个好歹来。

在巧玲11岁那年，江氏夫妇又将他卖了出去。

梅巧玲这回被卖到一个叫“福盛班”的戏班子做徒弟，这是梅家与京剧结缘的开始。这时，京剧已经形成并正急速成长。梅巧玲苦学皮黄，历经磨难。“福盛班”班主杨三喜擅长昆曲，却



MEILANFANG

DE QINGSHAONIAN SHIDAI

以虐待徒弟闻名。他对徒弟非打即骂，还特别喜欢用硬木板打徒弟手心，据说巧玲的手纹都被打平了。

有一年除夕之夜，杨三喜莫名地就不给巧玲饭吃，让巧玲抱着他的孙子杨元在地上拣饭粒吃。许多年以后，梅巧玲做了“四喜班”班主，也收了徒弟，杨元被请来给学徒教戏。也许是自小耳濡目染，杨元对学徒也很苛求，动不动就要挥舞木板条。梅巧玲对杨元说：“这儿不是‘福盛班’，我不能看着你糟蹋别人家的孩子。”杨元后来死在一个庙里，没有人去理会，还是梅巧玲心软，派家人将杨元的尸首收殓了。

梅巧玲离开杨三喜后，跟了一个叫夏白眼的师父，这又是一个喜欢虐待徒弟的师父。梅巧玲在他手上也吃了不少苦头。直到跟了第三个师傅罗巧福，才算彻底脱离了苦海。罗巧福人很厚道，他原是杨三喜的徒弟，满师后独立门户开课授徒，他见巧玲在夏白眼那里受尽折磨，很不忍心，便花了一笔钱将巧玲赎了出来，收在自己门下。罗巧福教戏很认真，从此巧玲安心向罗巧福

学皮黄，进步很快。

至于梅巧玲究竟是什么时候进京的，目前已无法考证。可以确知的是，梅巧玲满师后也自立门户，并立即派人到家乡去，打算接家人出来同住，却不知母亲早死，两个弟弟不知去向。梅巧玲直到死也没有打听到家人的下落。

梅巧玲应工花旦，却又不满足于本行，他大胆革新身段、表情、神气、台步以及扮相，打破了过去京剧舞台上贞女烈女“行不动裙、笑不露齿”的动作程式，又吸取青衣的唱工技巧，逐渐红透京城，成为“同光十三绝”之一，也顺理成章地接管了“四大徽班”之一的“四喜班”，成为班主（另外三个班是三庆班、春台班、和春班）。

梅兰芳日后在京剧舞台上不断创新和变革，与其说是基于他具有顺应时代潮流的意识和善于听取有识之士建议的虚心态度，倒不如说是他的血管里本即流淌着祖父遗传下来的永远向前的血液。他不仅完全继承了祖父不安现状、勇于冲破传统樊笼的个性，在祖父奠定的基础上进一步



MEILANFANG

DE QINGSHAONIAN SHIDAI

发扬光大了“花衫”这一融青衣、花旦于一炉的新的表演方法，更沿袭了祖父诚实好学而精通音韵、唱腔、书法的文化素养，正如梅兰芳自己所说：“我好结交、善看书、爱绘画及收集文物的习性，也可说是祖传给我的天资。”

梅巧玲未能活到耄耋之年，梅兰芳因而没有见过祖父。

梅巧玲在1860年时，娶著名小生陈金雀之女陈氏为妻。那时梅巧玲孤身一人，陈氏还未过门，陈家就派了一个老妈子去侍候他。老妈子从此在梅家服务了一辈子。晚年，梅巧玲曾买了一所房子送给她，她坚决不收，后来死在梅家，梅巧玲为她预备了一份很厚的衣衾棺木将她装殓了。

陈氏心地很善良，善于治家，比梅巧玲小两岁。她也许不能算是有文化的人，但她绝对是一个懂道理明事理的人。梅兰芳初次赴沪演出大获成功，不免志得意满。返家后当天晚上，一家人坐在一起吃饭。听完梅兰芳的有关十里洋场奢靡繁华的介绍，陈氏语重心长地对梅兰芳说：

“咱们这一行，就是凭自己的能耐挣钱，一样可以成家立业，看着别人有钱有势，吃穿享用，可千万别眼红，常言说得好，‘勤俭才能兴家’，你爷爷一辈子帮别人的忙，照应同行，给咱们这行争了气，可是自己非常简朴，从不浪费金钱。你要学你爷爷的会花钱，也要学他省钱的俭德。我们这一行的人成了角儿，钱来得太容易，就胡花乱用，糟蹋身体，等到渐渐衰落下去，难免挨冻挨饿。像上海那种繁华地方，我听见有许多角儿，都毁在那里。你第一次去就唱红了，以后短不了有人来约你，你可得自己有把握，别沾染上一套吃喝嫖赌的习气，这是你一辈子的事，千万要记住我今天的几句话。我老了，仿佛一根蜡烛，剩了一点蜡头儿，不知道还能过几天。趁我现在还硬朗，见到的地方就得说给你听。”（梅兰芳，《舞台生活四十年》）

听了祖母的这番训诫，梅兰芳几乎要落下泪来，他深为有这么一位祖母而感到自豪。祖母的这番话一直印在他的心里，他一直“拿它当做立身处世的指南针”。



MEILANFANG

DE QINGSHAONIAN SHIDAI

梅巧玲和陈氏婚后育有二子二女，长女嫁给了为人仗义、有古侠士风之称的旦角演员秦稚芬；二女嫁给了武生演员王怀卿。他的两个儿子，一个是梅兰芳的伯父梅雨田，一个是父亲梅竹芬。

梅巧玲去世时，梅竹芬只有10岁。后来，梅竹芬和著名武生杨隆寿的女儿杨长玉成了亲。杨长玉出生于1876年，比梅竹芬小4岁。梅竹芬遗传了梅巧玲善良温顺的性格，又做事认真而不投机取巧。他最早学的是老生，后改小生，最后承乃父衣钵，唱青衣花旦。因为他的唱法极似梅巧玲，长相也酷似父亲，故有“梅肖芬”之称。

当时，梅竹芬搭班福寿班。班里有些演员常闹脾气，告假不唱。每到这个时候，班主任总是让竹芬上场代唱。他也从不推辞，而且每次唱的都是梅巧玲的唱本工戏。戏班为多挣钱，营业性的演出异常频繁，又有经常性的外串堂会。梅竹芬因家境每况愈下，也不得不卖命地唱。长此以往，他的身体备受损伤。26岁时患上“大头瘟”的毛病，吃了药也不见效，只几天工夫就死了。

对于竹芬的英年早逝，最悲伤的自然莫过于梅兰芳的祖母陈氏，她痛心地说：“竹芬是累死的，因他忠厚老实，什么累活都叫他干。”因此，她对班主有些怨恨。竹芬出殡那天，班主在灵前痛哭流涕，陈氏心里想：“你们恐怕不容易再找到这么一位好说话的角儿了。”

梅竹芬死时，儿子梅兰芳只有4岁。他跟着母亲杨长玉，依靠大伯梅雨田生活。走向衰败的家庭是没有欢乐与幸福可言的，那时的梅家老宅充满了沉闷与阴森的空气。母亲杨长玉年纪轻轻就守寡，得靠别人养活，心情可想而知。

由于梅雨田一连生了几个女儿，没有儿子，梅兰芳于是有了肩挑两房、集传承梅家香火于一身的责任。然而话虽如此，由于梅家由梅雨田夫妻管家，雨田之妻胡氏又严厉有余，梅兰芳母子的日子并不好过。在家道中落的环境下，在伯母冷峻的目光下，失去丈夫依靠的老实巴交的杨长玉大气不敢出，小小的梅兰芳就更不敢言语了，天长日久，便养成了低眉顺眼、不敢正视他人的所谓“木讷”相。据他的姑母回忆说：“他幼年的



MEILANFANG

DE QINGSHAONIAN SHIDAI

遭遇，是受尽了冷淡和漠视的。从家庭里得不到一点温暖，在他10岁以前，几乎成了一个没人管束的野孩子。”

1900年，庚子年，八国联军打进了北京。杨长玉当时只有24岁，为躲避兵匪，不得不每天化妆，用煤炭将脸涂黑，躲着不敢见人。当时梅家为了缩减开支，将李铁拐斜街的老宅卖了，搬到百顺胡同居住。梅雨田夫妇和他们的女儿，加上梅兰芳母子和祖母陈氏及两个姑母，一家八口租住三间房。因为考虑到百顺胡同房子浅窄，洋兵很容易闯入而不够安全，杨长玉带着儿子兰芳搬回娘家居住。杨隆寿家其实也不安全。杨长玉在娘家也不能随处走动，整日躲在杨家摆砌末（即道具）的房里。

果然有一天，几个洋兵冲进了杨家，每个房间绕过后执意要进这件杂物房看看，杨隆寿当然不答应，把着门不让进，双方便起了冲突，洋兵竟拔出枪来对准杨隆寿，嘴里叽里咕噜地恐吓威胁了一番。为保全女儿，杨隆寿仍坚持不让洋兵进屋。洋兵无奈，只得快快离去。杨隆寿却受惊

吓过度，不久就病倒了，这一病竟再也没能回转过来，死了。杨长玉只好带着梅兰芳回到梅家。

苦熬了几年，终于，梅兰芳可以登台了。那时，他虽然搭班演出，但也只属于借台练习的性质，并无包银，只有一点点点心钱。不过，即便这点点点心钱也足以让他们母子俩暗自窃喜很长时间。当他第一次双手捧着那一点点点心钱郑重地将它递给母亲时，杨长玉的眼眶湿了，守寡多年以后，儿子能挣钱了！她自然有一种终于熬出了头的感慨。懂事的梅兰芳自知长大了，能够奉养母亲了，一股男子汉的豪气在胸中升腾。

然而，杨长玉终究没有享到儿子的福。不久，她就病逝了。只有14岁的梅兰芳成了无父无母的孤儿，不得不寄居在伯父伯母家，更加勤奋地学戏。

祖父死了，父亲死了，母亲也死了。可想而知，梅兰芳是跟着祖母和伯父、伯母一起生活的。在他自己能挣戏份养家之前，他的生活得依靠梅家的经济支柱——伯父梅雨田。梅雨田年轻时就有“六场通透”的美称，是公认的戏曲音乐



MEILANFANG

DE QINGSHAONIAN SHIDAI

家。

梅雨田之所以从事戏曲音乐，跟父亲梅巧玲有关。梅巧玲虽有“义伶”之称，但他的“义”并不是总能得到回报的，当角儿或场面（即乐队成员）闹脾气而告假罢演时，梅巧玲痛心疾首之余便在妻子面前发牢骚说：“我一定要让咱们的儿子学场面。”

仿佛老天爷有意成全梅巧玲，梅雨田从小就喜欢音乐。他刚满3岁，就坐在一个木桶里，抱着一把破弦子，叮叮咚咚地弹着玩。8岁时父亲问他想学什么，他说：“我爱学场面。”梅巧玲听了，别提心里有多欢喜。此后，他便把京城里的吹拉敲弹各路好手都请来教儿子。“四喜班”的琴师贾祥瑞成为梅雨田的开蒙老师，京城其他名手如李春泉、樊景泰、韩明儿、钱春望都教过梅雨田。梅雨田天资聪慧，在音乐方面也有天分，无论什么，他一学就会，吹拉弹唱样样拿手，终于没有辜负梅巧玲的一片苦心和厚望。

梅雨田性格孤僻高傲，常与和他合作的演员闹不愉快。当时的场面只有六人，分武场、文

场。武场有单皮鼓、大锣、小锣；文场有胡琴、月琴、三弦，而胡琴又兼笛子、水镲、唢呐；月琴要兼铙钹、笛子、唢呐；三弦要兼堂鼓、海笛、唢呐。梅雨田因为无论武场还是文场，无论胡琴还是月琴样样精通，因此就有了“六场通透”的称号。

有几年，梅雨田被召进宫，为著名老生、“谭派老生”的创始人谭鑫培操琴。谭老板的唱腔，梅雨田的胡琴，配上鼓师李五的鼓，可谓珠联璧合。三人被公认为是最理想的搭档。可却因各自孤傲的性格而常闹意见，甚至平日里谁也不愿低头向对方请教，外界一会儿盛传他们散伙了，一会儿又说他们和好了，莫衷一是。不过只要一上台，谭老板唱得来劲，梅雨田弹得畅快，李五的鼓敲得也痛快，唱得拉得打得，三个之间那份默契简直是天衣无缝。

梅巧玲、梅竹芬相继去世后，一家大小的生活重担便压在了梅雨田一个人的身上。梅巧玲死时留下几间房，梅雨田操琴伴奏的戏份儿早期和一般场面差不多，后为谭老板操琴，戏份儿才有